

2009年国家司法考试每日一题司法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13/2021_2022_2009_E5_B9_B4_E5_9B_BD_c36_513847.htm 根据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，某市拟将所管辖的一个县变为市辖区。根据宪法规定，上述改变应由下列哪一机关批准？ A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B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C．国务院 D．所在的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[答案]C [考点]地方建置的批准权 [解析]本题要求考生掌握各级地方建置的批准权归属主体。首先，考生需要理解题干的含义，明确该题考点是县级地方建置的批准权。地方建置的批准权是宪法中国家结构部分的重要内容。根据我国现行宪法的规定，享有地方建置批准权的共有三个中央及地方国家机关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、国务院、省、直辖市的人民政府。宪法分别赋予三个机关对不同级别的地方建置的批准权。《宪法》第62条规定：“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行使下列职权：……（十二）批准省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建置；……”即省级地方建置的批准权属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；《宪法》第89条规定：“国务院行使下列职权：……（十五）批准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的区域划分，批准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的建置和区域划分；……”即县、市级地方建置的批准权属于国务院；《宪法》第107条第3款规定：“省、直辖市的人民政府决定乡、民族乡、镇的建置和区域划分。”即乡（镇）级地方建置的批准权属于省、直辖市的人民政府。由此可见，将县变为市辖区的县级地方建置批准权属于国务院，选项C为本题的正确答案。百考试题 本题的常见错误类型有两种，一是误认为选项B符合题干要求而予以选择。

之所以如此，是因为有些考生认为地方建置关系国家的治理结构以及地方的发展，是一项很重大的事情，应该有国家权力机关来批准，又由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每年才召开一次，加上现行宪法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享有省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建置的批准权，由此推断这种市(县)级地方建置的批准权应当属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。二是误认为选项D符合题干要求而予以选择。百考试题之所以如此，是因为有些考生认为市(县)级建置关系地方的全局发展，应当由权力机关来做出决定，再加上这一建置对全国的影响不大，据此推断批准权属于省级权力机关，同时考虑到省人民代表大会每年才召开一次，因此推断这种对全局发展不具有根本重要性的市(县)级建置批准权属于所在的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，从而认为选项D符合题干要求而予以选择。百考试题收集"#F8F8F8"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